

人人心中都多一点爱

○ 余杭高级中学高一(3)班 熊雨辰

猫

○ 瓶窑镇第一中学 808 班 俞天航

邻居家送了只猫来,毛色是纯白的,眼睛是如天空般的蓝色;天空映在它的眼里也只不过是衬托它那美丽的双眼罢了,胡须是长的,有一种牛奶般的白,小巧玲珑的粉鼻子多么像艺术品。

我自然是喜欢这猫的,但母亲向来是不愿养宠物的,邻居家却执意要送,在父亲的劝说下,母亲勉强允许了,从此这只猫便住进了我家。

刚开始时,这只猫对这个陌生的环境十分畏惧,天天缩在沙发底下不愿出来,我担心猫饿着了,便隔三差五塞一小盘鲜鱼拌饭进去。

我想着办法逗小猫出来,记得猫是爱玩毛线团的,我便特地去买了一卷毛线,由于我偏爱蓝色,所以选了一卷天蓝色的毛线,但绝没有那只猫的眼睛那般好看,在我看来,倒挺像一小块早已凝结了的海水。

不出几天,小猫就在食物和玩具的到來下,开始在我家观察地势,安营扎寨——寻找舒适的地方以便打盹,家里人也开始接触它,熟悉它,照料它。

妹妹建议给小猫起个名字,家里人表示赞成,想来想去,最后定了一个名字,叫作“萌都”,当然是妹妹取的。

萌都最喜欢干的事,莫过于摸胡须了,有事没事就爱用那肉乎乎的小猫爪摸摸胡须,就像一位正在思考的绅士。因此,萌都的胡须像小桥架有些弯。但如果它生气了,那么它会把胡须用力向下抓,以向我们表示它的愤怒。

萌都“喵喵”地叫了一声,就跑到书桌旁寻“新欢”——妹妹去了。

萌都的小床安排在妹妹小书柜中的一小块地方,妹妹还特意去买了一只本应用来装花的竹篮,里面铺了一层薄薄的棉花,上面垫了好几件我和妹妹半旧不新的衣服,其中一头特意叠高了些,充当枕头,萌都开始十分厌恶这床,也许是人猫审美观差异吧。

后来,就像石头那尖锐的棱角经历亿万年的风吹雨打终究会磨平,萌都总算走出了它打盹的沙发底下,接受了这只小篮子,萌都刚入住时养成了一个癖好:把胡须塞进篮子的缝隙中,所以萌都的胡须开始有些翘了。

深秋初冬,我月考考砸了。

老师与我父亲谈了许久,有些话语不小心从客厅门缝漏了出来:“她在家认不认真?有没有好好复习?”我父亲回答道:“在家蛮认真的,都不怎么出房门。”“她会不会分神呢?”“家里有只猫,但她好像不玩。”“猫呢?”“她妈带出去了。”“这可不,家里有这么一只猫,她能静心学习吗?学习现在可要抓紧了!”“老师说的对,我一会儿就把小猫送走!”

在我的再三请求下,父亲最终没有将猫送走,时间那么久了,感情也积得很深了。其实小动物和人一样,时间久了,都会彼此依赖,对对方有感情的。



红楼之爱,为善。大观园内的人皆是地位极高的小姐少爷,老爷夫人。但他们却悉心带着刘姥姥参观大观园,让刘姥姥与他们同桌吃饭,并不嫌弃她地位低下,身份卑微。这一章节让我们看到了大观园的雄奇奢华,但更让我们领略了人性的善良。

当今社会也正需要这种善意。不是每个摔倒在地的老人都是碰瓷,很有可能他是真的体力不支晕倒在地。稍稍向前迈一步吧,让这个世界少一些儿女悲愤的啼哭;就按下那三个数字吧,让这个世界少一些悔不当初;少拍些视频吧,拿网上这虚无缥缈的关注来换一条鲜活的生命可好?

当然,社会上不乏善良可爱

的人。支月英本是县城姑娘,师范毕业后本可以拥有一份轻松体面的生活,与家人日日相见。但她却选择了远赴深山,守着自己的三尺讲台。这一守,便守出了两代人。无数溢美之词背后,是她日复一日的坚守。三十六年,绚烂了两代人的童年,花白了她的麻花辫。缘何?只因心中的善念。

记得上次听广播,主持人很有本事,把听众们逗得合不拢嘴。突然,画风一变,有个焦急的声音突然传出,主持人愣了一下,打个哈哈掩饰了过去。气氛刚刚缓和时,轻快的音乐戛然而止:“车牌尾号为XXXX的王先生现在正行驶在高速上的某路段,车内有一位孕妇急需送往医

院救治,请大家仔细查看前后车辆车牌号,为王先生让出一条生命通道。车牌号为XXXX。”当时我也在那条高速上,亲眼目睹了当时的情景:原本左拥右挤不断变道的车辆突然安静下来,中间的车辆齐齐往旁边退让,没有一辆车为了一己之私厚着脸皮留在中间的车道上。远处路上的霓虹灯连成一条炫目的彩带,高速上的司机们,齐心协力,编织出一条更炫目的丝带。惊心动魄的一小时后,女主播哽咽地告诉大家一个新生命顺利在医院诞生。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,然后笑着说这小家伙的命大。

如果人人心中都多一点爱,多一点善意,多一点宽容,相信这个世界会更加美好。

欢迎投稿

地址:临平朝阳东路 185 号
余杭晨报专栏部“走进校园”
《花季雨季》栏目
Email: daobaofcd@163.com
(勿以附件形式发送)



紫藤忆梦

○ 塘栖二中 910 班 沈洋

外婆家的小院里有一株紫藤,我早已不记得它是什么时候来到这方小院的,只知道我的童年一直被阵阵紫意包裹。在梦中回忆起童年的一幕幕,我总觉得那是一场梦。

外婆喜欢种花养草,因此小院里总会摆满花花草草,每当夏季许多花同时开放时,她脸上总会带着笑容。午后,外婆总会搬一张躺椅,放在花边,挪到树下,那热辣的阳光透过朵朵花瓣、片片树叶,斑驳地洒在地上,竟带着些许凉意,因此我总爱跟在她身后,为了也能得到一丝凉意。外婆最喜爱那株紫藤,每天都会修剪叶子、浇浇水,她们俩好像一对闺蜜,几乎形影不离。紫藤似乎是童年的计时器,每当紫藤开花,我就又长大了一岁。

但那一年,紫藤没有开。外婆生病住进了医院。院里的花草失去了外婆的照料,都像丢了魂似的,那株紫藤尤甚。在医院,外婆整天与注射器与药片为伍,脸上失去了阳光的色彩,身上丢失了鲜花的芬芳。她整日躺在病床上,望着小窗外的天空,我感觉外婆看到了一抹消逝的紫意。那段日子里,我每天守在紫藤下,对它说:你快点好起来啊!你试试看,你要是能挺过去,外婆也一定能回来的!你千万不要灰心啊。

等到这株紫藤再次开放时,外婆回来了。当外婆走进院子里,看到了这株重新盛开的紫藤时,流下了眼泪。外婆努力地赶走了病魔,再一次回到了这方熟悉的天地,而那株紫藤也打破了常规,绽放在了不属于它的季节。不知道为什么,这株紫藤会在外婆回来的前几天开放,可能它一直尝试着突破大自然的极限吧。

每当我抬头望向天空时,我都能看到一抹紫意,我知道,那是紫藤在告诉我:不要低头,一直往前走下去,不要畏惧什么。

母亲的蛋炒饭

○ 塘栖中学高二(1)班 莫雨欣

不知为何,无论是学校食堂的蛋炒饭,还是校外餐馆的蛋炒饭,即使样子差不多,配料差不多,但不是胡萝卜炒生了,就是饭粒黏软了,我总能从中挑出许多的毛病,总觉得少了点什么;但妈妈炒的蛋炒饭却让我找不出什么毛病,我到那时才知道,母亲做的蛋炒饭是多么美味了。

我也曾做过蛋炒饭。补习结束后回到家,“妈,饿死啦!”无人应,原来妈妈上班还没回来。我突然想起妈妈做蛋炒饭的样子,便扔下书包,挽袖走进厨房,但是总也做不出妈妈的味道。

假日清晨,我偶然看到了妈妈边跟外婆聊天边做蛋炒饭的情景。她先是将菜洗好,切得大小均匀,再将胡萝卜切成丁,将葱切得很碎,放在蛋里。“宁宁不喜欢吃葱,把葱放在蛋里,她不会太敏感,也能得到葱里的营养。”随后,她将蛋放入油锅中,但是她炒了没多久,就将蛋盛起了。“宁宁不喜欢吃炒焦的蛋,这样弄,等蛋炒饭炒好了,蛋不会不熟,也不会炒焦。”妈妈眼中充盈的血丝泛着晨光,满溢怜惜……

未进厨房便闻到了饭香,那是母亲蛋炒饭特有的味道。走近餐桌,我看到了一碗色彩艳丽的蛋炒饭。那盛满蛋炒饭的碗,也盛满阳光!想起母亲每次下班进门时疲惫的眼神,鬓间刺眼的白发,双手粗糙的老茧,我的眼睛一热,滚烫的泪水滑入口中——苦涩的。在晶莹剔透的晨光中,我仿佛看到了母亲浓浓的爱意!

此后,每当我辛苦读书之余,妈妈总会给我做蛋炒饭。吃着它,我不禁想起母亲泛着晨光的脉脉眼神;吃完它,我觉得我又充满了正能量。背负起满满的母爱上路,今后的日子,无论是辛苦的学习,还是艰辛的生活,我都会敞怀拥抱。因为母爱是浮萍远足的长流,是蒲公英远行的信风。